

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信维通信”）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子公司深圳艾利门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利门特”）增资扩股，并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法律法规范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增资相关的全部事宜。本次增资通过设立有限合伙持股平台的方式实施，有利于加快艾利门特的业务发展，同时充分调动管理团队的积极性。具体内容请见公司2020年8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6）。

近日，公司收到艾利门特的通知，已完成了《增资扩股协议》（以下简称“协议”）的签署及工商变更备案。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艾利门特70%的股权。

一、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常州艾利门特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艾利门特管理咨询”）

2、公司住所：常州市金坛经济开发区水北路218号

3、执行事务合伙人：信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有限合伙人：彭浩、韩听涛、杜敏

5、成立日期：2020年11月17日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艾利门特增资前后股权结构变化

股东名称	增资前		本次增资 (万元)	增资后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信维通信	2,237.09	100.00	-	2,237.09	70.00
艾利门特管 理咨询	-	-	11,057.40	958.77	30.00
合计	2,237.09	100.00	11,057.40	3,195.86	100.00

三、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常州艾利门特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增资扩股内容

1、甲乙双方一致确认并同意以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艾利门特截至2019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进行评估并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20]第1293号评估报告为依据，由乙方以现金人民币11,057.40万元对艾利门特进行增资；其中人民币958.77万元作为艾利门特新增注册资本，其余人民币10,098.63万元作为艾利门特资本公积。

2、因本次增资扩股，艾利门特注册资本由2,237.09万元增加至3,195.86万元。

（二）增资扩股期限

甲乙双方确认并同意，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30个工作日，乙方应将本协议约定增资款付至相应银行账户。

（三）违约责任

1、本协议项下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本协议项下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给对方造成损失的，损失赔偿额应当相当于因违约所造成的损失，包括合同履行后可以获得的利益。

四、本次增资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扩股有利于进一步加快艾利门特的业务发展,提升其抗风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同时充分调动管理团队的积极性,推动艾利门特的可持续健康发展,有利于艾利门特的长期稳定经营。

本次工商备案完成后,公司对艾利门特的持股比例将由 100%变更为 70%,仍为艾利门特的控股股东,艾利门特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影响公司对艾利门特的控制权,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 1、《增资扩股协议》;
- 2、《变更(备案)通知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信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